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 949 号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先生召集，经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，由董事、总经理王九红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、2026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董事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批准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根据上市地要求公布未经审计的 2026 年第三季度业绩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认可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批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根据总经理的提名，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查通过张伟先生的任职资格，建议董事会履行聘任程序。

（三）批准《关于兖煤澳洲与嘉能可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》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1. 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（“兖煤澳洲”）与 Glencore Coal Pty Ltd（“嘉能可”）续期《煤炭销售框架协议》《煤炭购买框架协议》以及所限定交易 2027-2029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；

2. 批准兖煤澳洲和嘉能可现行的《HVO 销售合约》2027-2029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；

3. 授权兖煤澳洲达成柴油燃料供应协议的续期，以及批准所限定交易未来两年交易上限金额。

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 30 日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。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“上交所”）网站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“香港联交所”）网站、公司网站。

（四）批准公司《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暨 2027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2.0 行动方案的公告》。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有关详情请参见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 30 日的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暨 2027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2.0 行动方案的公告。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、香港联交所网站、公司网站及/或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附：张伟先生简历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

附

张伟先生简历

张伟，出生于 1981 年 5 月，高级工程师，大学学历。张先生 2018 年 9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安全监察处处长、安全总监；2020 年 4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副矿长；2020 年 6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党委委员、副矿长；2022 年 1 月任本公司调度指挥中心主任；2022 年 10 月任本公司南屯煤矿党委副书记、矿长；2023 年 9 月任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金鸡滩煤矿党委副书记、矿长；2023 年 12 月任金鸡滩煤矿党委书记、矿长；2024 年 12 月任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金鸡滩煤矿党委书记、矿长；2025 年 10 月任兖矿能源（鄂尔多斯）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内蒙古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张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。